

惠民公安推行“适老化”贴心服务

老年人办事更暖心更便利

近年来，我县公安机关积极为老年人提供针对性、差异化的“上门服务”和“特别关注”，不断提高老年人服务体验。

加班为老人办理身份证

近日，清河派出所值班民警发现在派出所大门处有两名老人，不时朝着办公室的方向张望，遂立即上前询问。原来，两位老人是清河镇樊前村76岁的樊大爷和75岁的杨大娘，老两口不慎把身份证丢失，当天骑着三轮车准备来派出所办理身份证，由于来到派出所才发现已经错过了上班时间，两位朴实的老人家便一直在大门外等候。

值班民警为两位老人端来了热水，由于杨大娘行动不便，户

籍民警将老人搀扶至室外白墙处，为两人采集身份证照片。户籍民警向两位老人承诺，待身份证办出后，由社区民警为他们送证上门，不用再跑一趟了。

由于老人没有通讯工具，民警将便民服务卡送到老人手上，告知老人今后如有需要帮助的地方，可以通过邻居或村干部与民警取得联系，民警会尽全力帮助老人解决困难。感受到民警周到的服务，两位老人连声称赞：“你们真是老好了！”

为方便老年人办理业务，清河镇派出所本着“办事方便”原则，窗口秉承“多一些温和语气，多一些柔美目光、多一些利落动作、多一些服务细致、多一

些换位思考”的服务理念，为老人提供优质的服务。

上门为百岁老人办理身份证

今年10月中旬，社区民警在开展“社区警务”工作中了解到，辛店镇东王营村102岁老人王某池的工行银行卡在自动取款机办理业务时被吞卡。由于老人的身份证丢失，没法取卡，而且自身行动不便，也无法到派出所办理身份证，老人非常着急。

社区民警了解情况后及时联系户籍员，第一时间上门为王某池采集居民身份证照片，办理了身份证。同时，将王某池列为“特别关注”对象，按照“特别关注+跟踪服务”模式，上门做好老人家的后续服务工作，解决

考虑到老人年纪大、身子弱，行动不便，居住村庄又偏

远，工作人员告诉老人家身份证到达后将会送证上门。10月13日，两位老人身份证已到达魏集派出所户籍室，民警张磊和户籍员李雷第一时间将办好的身份证送到老人家手中。

2021年以来，县公安局累计上门服务4180余人次，帮办代办680余人次。其中，服务老年人等特殊人群110余人次，以一系列助力“老有所养、老有所依”的贴心举措，让老年人切实感受到了公安机关的温暖。

皂户李镇 禁毒知识进课堂



为进一步提高青少年学生识毒、防毒、拒毒的能力，加强校园禁毒宣传教育力度，连日来，皂户李镇在辖区各学校开展禁毒知识进课堂活动。

在课堂上，皂户李镇司法所宣传员分别从“什么是毒品”“毒品的分类”等方面详细阐述。用禁毒模型，并结合真实案例，深刻阐述了吸食毒品对青少年的危害以及对社会的恶劣影响，同时教给学生远离毒品的方法。通

县法院开展集中执行行动

7起案件得到解决

近日，县人民法院开展集中执行行动，19名干警按照执行预案整装出发。

执行行动的第一场，系相邻权纠纷。被执行人曾承诺10月1日前清除树木妨碍，受到天气因素影响，被执行人并未按期履行，法院对其多次宽限日期仍未履行。当天，执行人员强制将其拘传到庭，被执行人履行清除树木并缴纳罚款1800元义务，案件执行完毕。

第二场为金融借贷纠纷，借款人申某、李某系夫妻，二人长期逃避履行债务。执行人员到其家中时，仅有李某带着年幼小儿，执行人员未予强制传唤，留下传票督促被执行人主动到庭履行义务，否则将对其加大惩戒力

度。

刘某系两起民间借贷案件被执行人，执行标的共计5.7万余元。

执行行动的第三场，系相邻权纠纷。被执行人曾承诺10月1日前清除树木妨碍，受到天气因

素影响，被执行人并未按期履

行，拒不配合执行。经申请人提供线索，执行人员奔赴刘某在阳信县居住工作地点，现场询问得知该执行人在外地，法院依法强制扣押其名下车辆。被执行人迫于强大的执行压力，主动到法院接受询问，并当场缴纳全部案款，两案顺利执结。

本次集中行动共执行完毕案件7件，拘传被执行人到庭7人，扣押车辆1辆，案件类型涵盖相邻关系纠纷、金融借贷、民间借贷等执行案件。

法律援助宣传 进社区

日前，县司法局普法志愿者服务队在孙武街道惠安社区开展《法律援助法》普法宣传活动。

活动现场，普法志愿者们向群众讲解了《法律援助法》的援助对象、援助事项范围等相关内容，并向群众发放了法律援助法宣传册、印有法律援助宣传标语的普法小礼品；对现场群众提出的劳务纠纷、人身损害赔偿等法律咨询进行了详尽耐心地解答，使群众对于法律援助的途径及意义有了更深的认识，让法律援助走进群众心里，受到群众的一致好评。



惠民大众公益广告

开车滴酒不沾 出行一路平安



* # % ¥



酒后驾驶一次，可能贻害一生